

保險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核保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就標準風險審批一般保險申請
編號	105552L5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需要負責保險核保工作的人士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從傳統及數碼分銷渠道，在保險申請中作出標準風險評估，以拒絕個別保險的申請。
級別	5
學分	3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備為一般保險評估風險的知識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掌握企業風險分類的政策 • 掌握企業的風險承擔限額 • 掌握企業的核保標準 • 能夠為不同風險分類 • 注意影響核保個案的風險概念以及風險類型 • 熟識核保守則、流程及操作系統 • 掌握有關識別風險的法規要求 2. (a) 從傳統及數碼分銷渠道，就一般保險申請評估風險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運用企業核保原則 • 分辨標準及非標準風險 (即複雜風險) • 決定保額是否在企業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內 • 查找任何虛假陳述或未披露資料 • 判斷需要索取進一步資料以作風險評估 • 如有需要，安排進一步的調查 • 判斷可否接受個別風險 • 判斷是否加入自負額及不受保事項 3.(b) 從傳統及數碼分銷渠道，按風險評估報告審核一般保險申請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核實風險評估報告反對申請通過的內容 • 拒絕保險申請 • 就拒絕申請通知相關人士 4.從傳統及數碼分銷渠道，按風險評估報告審核一般保險申請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就申請內容評估所有需要承擔的標準風險 • 以相關理據審核保險申請 • 向相關員工盡快提供審核結果的通知文件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從傳統及數碼分銷渠道，就保險申請識別及評估需承擔的所有風險 • 能夠按風險評估結果審核保險申請
備註	